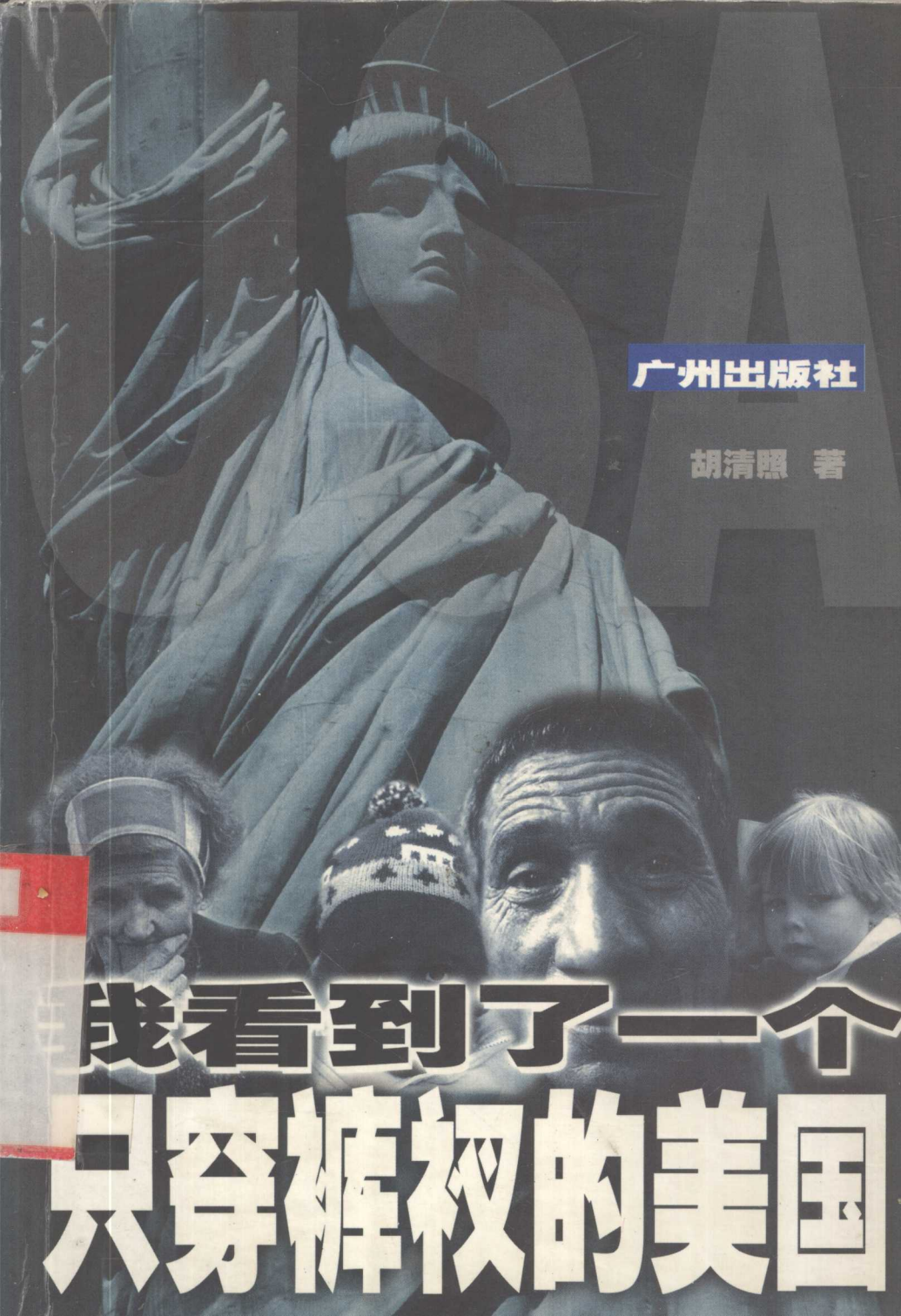


The background of the book cover is a dark, monochromatic image of the Statue of Liberty. In the foreground, there is a collage of faces: an older man on the left, a child in the center wearing a patterned beanie, a man with a deeply lined face on the right, and a young girl on the far right. The overall tone is somber and contemplative.

广州出版社

胡清照 著

我看到了一个 只穿裤衩的美国

我看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美国

胡清照 著



广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看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美国/胡清照著. —广州:广州出版社, 2000. 8

ISBN 7-80655-139-5

I. 我… II. 胡…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9557 号

我看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美国

广州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广州市人民中路同乐路 10 号 邮政编码:510121)

广东韶关粤北印刷厂印刷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五里亭 邮政编码:512000)

开本:850×1168 1/32 字数:15 万字 印张:6.375

印数:1-5000 册

2000 年 8 月第 1 版 200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发行人:黎小江

责任校对:蚊燕娟

责任编辑:朱万国

封面设计:偶然

发行专线:020-81881976

020-83793214

ISBN 7-80655-139-5/G·50

定价:16.00 元

序 言

张爱玲说过，出名要趁早，晚了的话连出名的滋味都不那么好受。余秋雨则在《文化苦旅》的后记中感叹，一本书的问世就像一个人的成长一样，总要经历七灾八难。张出名早，余著则备遭波折，感同身受，言皆由衷。文人对自己作品的珍视，古往今来，大抵都是相似的。

胡清照先生的随笔今天终于有了“问世”的机会。我相信，除了他以外，我也许是最为期盼的那个人了。我与清照先生素昧平生，但自1993年他向《南风窗》投稿起，我们便结下了一份文字缘，七年来，或断或续。我总愿他在忙碌的翻译之余，以他在美国的几年生活为基础，夹叙夹议，且思且辩，积土成丘，最终汇为一书。我还慨然许诺，愿做伯乐，为此书找一个好婆家。他写了其人其思，才华境界，每令我收益弗浅，自叹不如。然而，这本书的命运，正应了余秋雨所谓“七灾八难”那句话，在一个又一个“婆婆”那里，审来审去，无法接纳。究其原因，无外乎是作者知名度还不高，出版社怕亏本。一拖，几年过去了。此间，我尝试过让清照先生写一下他那曲折感人的人生经历，也找过一些报刊，想发表以提高他的名气，亦都落空。不断的挫折，让他希望渺渺，让我压力重重。我深深地明白了“信用的时间价值”这个概念，也经常谴责自己的轻易承诺和办事拖拉，可谓给人生上了很好的一课。

胡清照的作品，凡是读过的人，都能明了其价值，无需我

置喙。这本书今天才出版，我要负很大的责任。清照先生要我
为序，我坚辞而不被允，只好将此书的源起略加陈述，与其说
是序，不如说是一份公开的道歉——不仅是向清照先生，而且是
向广大读者。书出得晚了，让那些有慧眼和期待的读者久等了。
当然，自责之外，我依然有一种涌自生命深处的喜悦。因为，
我毕竟兑现了几年前的那个承诺，那里，有我的一段心灵记忆。

时间，见证了人性的弱点，也确认并督促着我们的向善与进步。
百川即将汇入读者之海，我在大洋此岸，双手合十，善哉，
善哉，善哉！

秦朔

2000年2月26日电子邮件发自加州州立大学

（注：作者为《南风窗》总编辑，现在美国洛杉矶加州州立
大学做访问学者。）

作者前言

人类的痛苦至少有一半来自愚昧，有土愚昧，洋愚昧。近二十年，去过美国的中国人也许要以百万计，他们各有各的看法，我这只是百万分之一看法，只代表自己的感受，既没有兴趣神化、美化或丑化美国，也没有好为人师故作深沉的念头，只是希望还事实一个本来的面目。如果说，与一般人的角度有所不同，是因为我从小生活在上海租界，见惯了形形色色的洋人，因而更能以平常，而不是猎奇的心态来观察所见所闻，幻想与愚昧的念头可能会少一些。

目录

序言	1
作者前言	1
驱赶	1
三个女酒徒	7
袋鼠年华	12
牧师的烦恼	17
西方的祥林嫂	21
牛仔裤，牛仔，牛仔 精神	25
比爱情更永恒的主题	30
叛逆的跳蚤	41
大材小用的骗子	51
死水中泡大的生命	58

双双失业的滋味	64
趴在灰狗的背上 看美国	69
生了八个博士和一个	
硕士的母亲	89
加利福尼亚老头	95
奥斯威辛杂货铺	101
监狱门前的沉思	110
尼姑的比较	115
绿卡上的斑点	125
快餐式交易	135
普尔曼这一家子	144
我见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	
美国	157
卅年一觉美国梦	169
块肉浮生	175
煮熟了的嬉皮士	181
没有美国人的美国	187
作者后记	195

驱 赶

不 速 之 客

公寓的住客经常向我抱怨，他们多次见到有一个流浪汉睡在走道的地毯上。

我就和他们一起寻找原因，比方说，我们已为每户住客配了楼下大门的钥匙，要求大家随手关门。于是房客们又互相怀疑，都认为自己是做到了随手关门，但不能保证其他人是否有这种习惯，尤其是那些晚饭后经常在街上三五成群游戏的小孩子！凡属因丢三落四、粗心大意而发生的事，孩子历来是被怀疑的第一对象，于是他们互相作证确实是关了大门后才一起上楼各自回家的。住在二楼的霍克太太也说当孩子们回家后，她不太放心孩子是否把门关好，经常亲自下楼看一看摸一摸，由此证明小孩子并非都是冒失鬼。

这个问题如不解决，最首当其冲的是那个在酒店当女侍者的柏莱小姐。她每天都要在晚上十二点以后回来，自己开着汽车在空荡荡的公路与马路上行驶，本来就有点提心吊胆。一旦

驱 赶

我看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美国

回到了住所，如同小鸟归窝，方觉得有点安全的感觉。小心翼翼地掏出大门的钥匙，开门又关门，一步一步地踏着那红松木的楼梯往上走，这时候心跳加剧，每上一级，双腿如同灌了水泥沉重非凡，生怕一上了二楼又见到这个直挺挺躺在公共过道地毯上的男人，远远地就有一股不洗澡的臭气和酒气。如果他真的是具尸体或烂醉如泥这还好一些，柏莱小姐只有飞快地一跃而过去开自己的房门，但偏偏这个家伙还眼睁睁地没有人睡，又发出声轻轻的“哈”来打招呼。

有的房客就按照电视剧的公式来询问柏莱小姐是否觉察到该男子有突然起身袭击的打算，柏莱摇了摇头。有人又问她是否认识这个男子，柏莱耸了耸肩，“我怎么会认识这种人呢！”

并非幽默的题目

不管房客们之中谁疏于关上大门，这种后果决非一个幽默的题目。万一真出了事，当地报纸的头条新闻也非此莫属。小城市嘛，平时的生活就淡得像没有放盐的清汤，记者们苦于没有一显身手的机会。要当一名出人头地的记者，还必须具有挖掘新闻，制造新闻，无中生有，小鸡能变恐龙的本领，也就是“语不惊人死不休”的意思。至于那些平日懒洋洋的警察，也会精神百倍起来，一面慢慢地悠动着下巴嚼着口香糖，一面锲而不舍地向你调查他能想得出来的种种问题。除了作案的流浪汉之外，也许他会严肃地询问近两年来可曾有野猫或家猫进入过这栋楼房，尤其是公猫，至于什么颜色的猫倒无关重要……如此等等令人一时目瞪口呆以致颇有难言之隐的神色，愈加激发了警察穷追不舍的士气，问得愈发的离奇和细致，以致你必然后悔为何不养成每小时都写日记的习惯呢！

有鉴于此，我一面告诫公寓的全体住客遵守随手关门的要求，一面又在大门口装了八个电铃直通八套公寓，凡有来访者可以先按铃，再由主人下楼隔着大门上的凹凸玻璃辨认清楚对方后再开门。

此外呢，只有自己辛苦一点，晚上或清早不定时地来查看一下。换句话说，不可能为了这八户人家专门雇一个看更来值夜，而我自己白天也有工作要做，也不可能像夜猫子那样昼伏夜出地通宵巡逻。当然，我扪心自问，也不太相信真会发生电视剧中的情节，无非是一个无家可归的穷人想找一个能遮蔽风雨的地方，偷偷地睡上一觉，大清早又悄悄溜走，如此而已。

流浪也是种文化

流浪汉不是乞丐也不是流氓，要给他们下个定义是很难的。但当今之世，凡事都可以加上“文化”两字，如赌文化，性文化，酒文化等等，那么流浪汉大概也是种文化。有耐心考察的话，也许可以追溯到从猿到人的遥远年代。总之，这是一种不仅与“家”相对的概念，也是对人生的另一种怀疑和探索，对现行社会的一种沉默与反抗。并非全是由于天灾人祸，家破人亡，流离失所与穷极潦倒所致，但确实极少有王公贵胄，富豪名士会萌生流浪之念，说它是穷文化的一个分支或流派大概也不会大错特错的。

一般来说，他们没有揭竿起义杀人放火的勇气，但也不太愿意顺从现行社会上繁如夏夜星星的规章制度与礼仪习俗，例如笑不能露齿，吃东西时不能发出声音等等；也不愿被牢牢地黏贴在种种社会契约、义务与责任之上。

他们的目光通常是比较呆滞与漠然的，当遇到驱赶时，一

驱 赶

我看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美国

刹那之间，你会见到一种与野狗被驱赶时同样的目光，混杂着哀怨、无奈与凄然的仇视。被震撼的是你而不是他，因为你正在把一个同类逼向一个走投无路的境地。

再说下去，就成了博爱或人道主义的问题，老生常谈了几千年，流浪汉、难民与野狗却愈来愈多。可见，流浪汉之类，其实就是人类社会的影子或阴影，谁也离不开谁。

驱 赶

由于我的孜孜不倦，勤于窥探，终于在某个大清早，五点钟左右，见到这个流浪汉还高卧未起。虽然我故意穿了一双软底的旅游鞋，上楼时也力求凝神屏息地蹑手蹑脚，但毕竟不如猫儿那么轻盈无声，况且开大门时的声音在寂静的拂晓显得很响亮。

他张开眼看着我，果然习惯性地发出一声轻轻的“哈”。这使我联想起凡是躺在门口休息的老猫，对素不相识而无明显恶意的人走近时，也会发出那种礼节性的声音。对此，我也只能回之以一声“哈”。

他不是老猫而是一个老人。在年龄上可以做孩子们的祖父，或者成年人的父亲。

他看出我是有备而来的，不是一般的房客，这也许是经验转化成了一种自卫的本能，正如老走江湖的人能从人群中一眼看出便衣警察一样。

他不太利索地坐了起来，不亢不卑，喃喃地说：“你来得稍微早了一点，否则你是不会见到我的，但我还是要说一声抱歉和多谢，在这张地毯上睡觉要比水泥地上柔软得多，我老了，需要睡得暖和些柔软些……”

“需要说抱歉的应该是我，不应该这么大清早就来向你请教，您有没有走错大门和睡错地方的习惯！”

他一面收拾挎包，一面苦笑地，低沉地，逐字逐句地说：“噢，有的，我有这种毛病，打年轻时就有……我曾经错走进了军营的大门，又糊里糊涂地躺在朝鲜的雪上当了俘虏！”

“你没有自己的家？”

“有过。”他背起了挎包，低头望着脚上那双肮脏的鞋子，似乎不希望别人去挖他那些已经埋葬了的东西。

“我希望你谅解我的职责和为难，当然，我也理解你的景况和不幸。”

“我懂，我不会再来这里，除非得到邀请！”

背 影 腰 肢

我和他一起走下楼梯，虽然铺着化纤地毯，但建于美国—西班牙战争期间的松木地板还是发出咯咯的沉重脚步声。

百年间，有多少人曾经上下过这座楼梯，留下了多少笨重或轻盈的步履，这也是人生的喧嚣和历史的变幻在远处青山翠谷中的回响。

出了大门，晨星未落，半边残月，凉风习习，我和他挥手告别。

望着他那体态臃肿，蹒跚而行的背影逐渐地模糊。

但我的眼前又出现了一个又一个父亲的或祖父的背脊，他们背着我，童年的梦常常在他们那淡淡的体温中醒来，因为我一岁便失去了母亲。

说真的，我希望他今晚还能够回来，还能推开我故意虚掩的大门。

驱 赶

我看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美国

他不会再回来，会回到那些没有人驱赶他的阴暗角落，或者在深夜模摸索索地去试着推开另一栋公寓或空宅的大门，或者沿着公路到另一个地方去流浪。

美国究竟是属于谁的，土地究竟是属于谁的？

开始是洪荒，后来是野兽，印第安人、西班牙人、荷兰人、法国人、德国人、爱尔兰人、英国人……

谁更有权作为主人在这块土地上生存呢！有一点是清楚的，穷人和弱者将永远扮演被驱赶的角色，从这个角落被驱赶到另一个角落。

这确实是一种古老而又时髦的游戏，人驱赶人的游戏，或称之为文明，或称之为文化。有个人的流浪，也有整个民族的流浪。犹太人流浪了一千多年，吉卜赛人至今还在流浪。在父亲或母亲背脊上那淡淡的体温中，产生过多少咿咿呀呀、朦朦胧胧的童谣和儿歌。

三个女酒徒

当女酒徒更难

小客栈的全体住客不过十来个，可是在耶稣先生降临之后的第二十世纪的某月，忽然有三个原来素不相识的女酒徒先后住了进来。

酒徒与饮酒是两回事，正如饭桶与吃饭并非一个意思。总之，酒徒如同烟鬼、赌棍、赤佬之类的名词一样，绝非称赞颂扬的词儿，还会让正经人皱几下眉头，尤其是见到女的酒徒。正如男人可以在夏天上身赤膊地随意在马路上走来走去而不被人觉得稀奇，而女人却不行，不但从此身败名裂，还会被送进疯人院。

因此，当女酒徒比当男酒徒难得多，首先要冲破天罗地网般的习俗和冷眼白眼。

美国的女酒徒愈来愈多，身上披挂的东西愈来愈少的时代已经到来，这意味着什么呢？也许会有几千种一本正经的预测，但有一点可以肯定，这绝对不会意味着世界的末日。

紧锁在房门里面的灵魂

第一号女酒徒是住在8号房间的波拉夫人。所以称她第一号，因为她住在本客栈的时间最长，年纪最大，一头白发，满嘴假牙，外加喝醉酒后大叫大闹的次数最多。

她是个已经有了孙子和外孙并早已退休了的中学教师。

除了酒醉的时候之外，她比一般的人都清醒。比方说，星期天按时去教堂；衣着朴素而整洁得体，一尘不染，绝无某些酒徒的邋遢相；言谈谨慎扼要，犹如面对学生，有问必答，不问不说；提早一天来交每月的房租，而且准时在下午三时，不差分秒。我想，这也许与她几十年所从事的职业有关。其实稍加留神，不难发现人们的职业性习惯，比方说，殡仪馆的化妆师就习惯于研究每一个与他交谈者的脸部特征，心中琢磨着对方一旦变成死人时该如何替这张脸整容化妆！这绝非出自恶意，而是一种身不由己的习惯。

但她与一般酒徒最不同之处是把自己的内心世界或称之为灵魂紧紧地锁在第8号房间的房门之内。她在门内大叫大喊，把木制的门捶打得如同海盗临门，一首又一首地唱着属于她那个青春年代的歌曲（多半是情意绵绵的那一类电影插曲），但就是不作内心独白的诗歌朗诵。由此看来，她又有一点像保密机构雇员的职业习惯。

扯不断的顶链

第二号女酒徒是一个明显地具有混血儿血统的女人，我不是人类学家，只能推测她有点像印第安人，又有点像欧洲人。

这张脸，大概属中等姿色，既不漂亮，也不难看，也就是说，世界上有八成的人属于这个等级。如果是男人，如果有出类拔萃的本领，脸蛋就不那么重要。问题就因为她是相貌平庸又无专长的混血女人，人过三十五，小腿、手臂、腰部愈来愈粗，皮肤渐渐地像母猪的腹部那样松松垮垮时，在这个每天二十四小时中，有四十八个小时都在研究女人胸围、腰围和屁股该多大的社会里，她的命运和下场是不言自明的。她被两个丈夫抛弃，代价是她自己孤零零地左手抱一个，右手牵一个由不同精子构成的生命。在既要谋生又要抚养孩子的两难之间，她只能把两个孩子托付给乡下的穷亲戚，自己穿州过市地到处打零工，把所得的工资大部分寄给穷亲戚来喂养两个从来不知道自己父亲的孩子。

她的遭遇不是什么故事、新闻或吃得太饱而撑出来的剧本，而是如同九角九分钱一只的汉堡包那样货真价实，到处有售。

在一个提倡性解放的国家里，与野兽惟一的差别就是不准在大街上当众交配，占便宜的始终是强者，是雄性。

十来年前有一本杂志刊登过一项调查，很多四十岁以上的美国男人很难记忆起在汽车后座之类的地方与多少女人交媾过。

令人啼笑皆非的正是这些伪君子，礼拜天照样一脸虔诚地走进教堂，面对着十字架念念有词地背诵十戒四律！

因而当她酒醉时拼命地扯着颈上的那个银十字架，双眼发直，喃喃自语时，我知道她想扯断的是什麼，也料定她无法扯断这个东西，这究竟是什么呢？天知道！

哈哈镜中的文明

第三号女酒徒是个黑人，身材丰满。在黑人眼中，她也许是

三个女酒徒

我看到了一个只穿裤衩的美国